

## 附件 3

# 城阳区相关人才政策

## 一、博士

1.高校毕业生住房补贴（市级）：按照每月**1200**元标准发放住房补贴，最长不超过**36**个月（紧缺专业**1500**元/月）。毕业三年内的国内普通高校统招全日制博士研究生，三年内来青就业创业的国（境）外高等院校博士研究生学历留学人员。具有青岛户籍，并获得相应的博士学位。

2.一次性安家费（市级）：**15**万元安家费（**40**周岁以下）。2018年6月6日及以后，在青岛行政区域内首次就业创业并在青岛行政区域内购买唯一商品住宅的国内普通高校统招全日制博士研究生、经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的留学回国博士研究生，**40**周岁（不含）以下，获得相应学位，具有青岛市户籍，在青按规定缴纳城镇职工社会保险累计满**12**个月。

3.人才住房（市级）：可享受**90**平方米。全日制学历，满足在青全职工作且在青无住房（人才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5**年内没有商品住房交易记录）可申请产权型人才住房，销售价格按照不高于销售时点同区域商品住房售价的**80%**确定。

4.实习生活补贴（市级）：**3000**元每月，最长**3**个月。在青

岛市行政辖区内的企业进行实习的国（境）内外高校（科研院所）全日制在读研究生在被认定为研究生实习基地的企业内进行实习的。

5.购房券政策（区级）：**可享受第四层次人才购房券 25 万元**。全日制学历，新引进首次在城阳区用人单位就业，并在城阳区首次缴纳社保，具有城阳区户籍或持有其他有效居住证件，且在城阳区无商品住房。

6.应聘补贴（面向企业，区级）：**省内毕业生 800 元、国内毕业生 1200 元、国（境）外毕业生 5000 元**。在毕业年度及择业期内的市外高校毕业生来城阳应聘成功的。

7.在站博士后生活资助（市区两级）：**10500/月（7000+3500）**的基本生活资助，入选省博新计划等项目的加发**3000 元/月**激励资助（**2000+1000**），入选全国博新计划等项目的加发**9000 元/月**激励资助（**6000+3000 元**）。市、区比例为 1:0.5，按实际在站（基地）时间发放，最长不超过 2 年。

8.出站博士后聚青资助（市区两级）：**普通博士后 37.5 万元（25+12.5）、获激励资助博士后 52.5 万元（35+17.5）、进企业工作博士后 60 万元（40+20）**。市、区比例为 1:0.5，按照 20%、30%、50%分 3 年发放，其中，购买商品住宅的可工作满 1 年后一次性申请。

## 二、硕士

1.高校毕业生住房补贴（市级）：**按照每月 800 元标准发放**

住房补贴，最长不超过**36**个月（紧缺专业**1200**元/月）。毕业三年内的国内普通高校统招全日制硕士学历毕业生；三年内来青就业创业的国（境）外高等院校研究生学历留学人员。具有青岛户籍，并获得相应的硕士学位。

2.一次性安家费（市级）：**10**万元安家费（**35**周岁以下）。2018年6月6日及以后，在青岛行政区域内首次就业创业并在青岛行政区域内购买唯一商品住宅的国内普通高校统招全日制研究生、经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的留学回国研究生，**35**周岁（不含）以下，获得相应学位，具有青岛市户籍，在青按规定缴纳城镇职工社会保险累计满**12**个月。

3.人才住房（市级）：可享受**75**平方米。全日制学历，满足在青全职工作且在青无住房（人才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5**年内没有商品住房交易记录）可申请产权型人才住房，销售价格按照不高于销售时点同区域商品住房售价的**80%**确定。

4.实习生活补贴（市级）：**3000**元每月，最长**3**个月。在青岛市行政辖区内的企业进行实习的国（境）内外高校（科研院所）全日制在读研究生在被认定为研究生实习基地的企业内进行实习的。

5.购房券政策（区级）：可享受第五层次人才购房券**15**万元。全日制学历，新引进首次在城阳区用人单位就业，并在城阳区首次缴纳社保，具有城阳区户籍或持有其他有效居住证件，且在城阳区无商品住房。

6.应聘补贴（面向企业，区级）：省内毕业生**600**元、国内毕业生**800**元、国（境）外毕业生**4000**元（暂定）。在毕业年度及择业期内的市外高校毕业生来城阳应聘成功的。

### 三、本科

1.高校毕业生住房补贴（市级）：按照每月**500**元标准发放住房补贴，最长不超过**36**个月。毕业三年内的国内普通高校统招全日制本科学历毕业生；毕业三年内的国（境）外高等院校本科学历留学人员。具有青岛户籍，并获得相应的学士学位。

2.人才住房（市级）：可享受**65**平方米。全日制学历，满足在青全职工作且在青无住房（人才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5**年内没有商品住房交易记录）可申请产权型人才住房，销售价格按照不高于销售时点同区域商品住房售价的**80%**确定。

3.购房券政策（区级）：可享受第六层次人才购房券**8**万元。全日制学历，新引进首次在城阳区用人单位就业，并在城阳区首次缴纳社保，具有城阳区户籍或持有其他有效居住证件，且在城阳区无商品住房。

**注：**住房补贴、安家费、博士后安家补贴（聚青资助）按就高原则申领；产权型人才住房、保障性住房（限价商品房、经济适用住房），与安家费不能同时享受；租赁型人才住房、公共租赁住房退出后可申请安家费。